南充市粮油购销储运公司

安全生产事故总预案

**一、总则**

**1.1编制目的**

深入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安全生产工作的重要指示精神，切实做好各类灾害事故的风险防范和应对处置，规范行业安全生产事故的应急管理和应急响应程序，及时 有效地实现应急救援工作，最大限度地降低事故危害，减少人员伤亡和财产损失，保护生态环境和促进社会稳定。

**1.2 工作原则**

“以人为本，安全和稳定第一”“以防为主，演练结合”。

**1.3 编制依据**

《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国家突发公共事件总体应急预案》《国家安全生产事故灾难应急预案》《国务院关于特大安全事故行政责任追究的规定》（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令第302号）《生产安全事故报告和调查处理条例》（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令第302号）《四川省粮食和物资储备系统安全生产事故应急总预案》等五个应急预案的通知（川粮函〔2021〕41号）《南充市应急委员会办公室关于做好应急预案编制和应急演练相关工作的通知》（南应急委办函〔2021〕4号）

**1.4 适用范围**

本预案适用于南充市粮油购销储运公司范围内安全生产事故应急处置工作。

1.5 分类分级

1.5.1 根据本企业实际，可能发生的安全生产事故包括：

（1）火灾安全生产事故；

（2）储粮化学药剂安全生产事故；

（3）库区设施设备安全生产事故；

（4）洪灾安全生产事故；

（5）自然灾害引发滋生安全生产事故；

（6）其它安全生产事故。

1.5.2 安全生产事故按其性质、严重程度、可控性和影响范围等因素，一般分为四级。

一级（特别重大）：指造成30人以上死亡，或者100人以上重伤（包括急性工业中毒，下同），或者1亿元以上直接经济损失的事故；

二级（重大）：指造成10人以上30人以下死亡，或者50人以上100人以下重伤，或者5000万元以上1亿元以下直接经济损失的事故；

三级（较大）：指造成3人以上10人以下死亡，或者10人以上50人以下重伤，或者1000万元以上5000万元以下直接经济损失的事故；

四级（一般）：指造成3人以下死亡，或者10人以下重伤，或者1000万元以下直接经济损失的事故。

1.5.3 南充市粮油购销储运公司安全生产事故应急预案体系由本公司制定并交由公司行政办公会议讨论通过的《南充市粮油购销储运公司安全生产事故应急总预案》《南充市粮油购销储运公司设施设备事故应急预案》《南充市粮油购销储运公司火灾事故应急预案》《南充市粮油购销储运公司储粮化学药剂（检化验试剂）事故应急预案》《南充市粮油购销储运公司防洪及应对地质灾害应急预案》五个预案组成。制定的安全生产事故总预案指导各项专项预案的制订和实施，当安全生产事故性质发生关联时，视情况可以同时启动相关专项预案，指导协调、监督事故处置和救援。

**二、组织指挥体系及职责**

南充市粮油购销储运公司安全生产事故应急体系由本公司成立的安全生产事故应急指挥部组成。

南充市粮油购销储运公司安全生产事故应急指挥部由公司总经理任指挥长、分管领导任副指挥长，相关科室（中心）负责人为组成人员。办公室设在综合楼三楼小会议室，下设有抢险职能小组。

**2.1应急指挥部领导机构人员及职责**

指挥长：强桢杰 （总经理 法人代表） 手机号码：18080333296

副指挥长：陈家斌 （支部书记） 手机号码：18989183737

李洪中 （副经理） 手机号码：18990306981

石娅娟 （工会主席） 手机号码：13696234663

成员：刘俊华 杜智军 王兵 赵猛 冯阳 陈勇 李德东 龚睿

应急指挥部职责：（1）接到事故报告，指挥部全体人员在十五分钟内赶赴突发事故现场（指挥人员在路途中用手机遥控指挥与联络）；（2）传达上级命令并组织实施；（3）事故灾害有危及周边单位和人员的险情时，组织协调人员和物资疏散工作；（4）深入一线查看灾害情况，根据现场情况科学指挥现场抢险救援工作；（5）及时向上级报告险情及现场组织实施救援情况；（6）做好社会稳定和伤亡人员的善后及安抚工作；（7）配合有关部门开展事故调查处理工作；（8）定期组织预案演练，及时对预案进行调整、修订、补充和完善。

**2.2公司应急指挥部应建立应急联动机制，建立与属地有关部门处置突发公共事件的沟通与联系机制。**

**三、信息报告**

**3.1报告主体**

安全生产事故发生后，事故单位或在场人员应当用最快捷的方式依次上报区粮食和物资储备（区发改委）行政管理部门事故发生情况，拨打公安110报警、120医疗急救，发生火警时拨打119报警电话，请求消防救援，并应当在1小时内向当地政府及有关部门报告。

**3.2 事故报告主要内容**

事故报告人员在向上级报告安全生产事故灾难时，应提供以下情况：

发生事故的单位、时间、地点、位置；

事故类型；

伤亡情况及事故直接经济损失的初步评估；

事故涉及的危险材料性质、数量；

事故发展趋势，可能影响的范围，现场人员何附近人口分布；

事故的初步原因判断；

采取的应急抢救措施；

需要有关部门和单位协助救援抢险事宜；

事故的报告时间、报告单位、报告人及电话联络方式。

**3.3信息处理**

接到事故报告后，指挥部班子成员应立即赶赴事发现场，了解掌握事故情况，组织协调事故抢险救灾和调查处理等事宜，并及时向上级主管部门反馈情况。

**四、应急响应**

当库区范围内发生安全生产事故时，立即启动安全生产应急预案，指挥公司各职能应急救援小组开展抢险处置工作，控制事态发展，当事态超出其响应级别或事故无法得到有效控制时，应积极向上级报告，由上级指挥部组织救援工作。

**五、保障措施**

**5.1 事故抢险救援组织**

公司事故抢险救援分6个专业组

事故抢险组：负责现场抢险、搜救人员、抢修设施、消除险情等工作。

现场安全警戒组：负责现场警戒、维护秩序、疏导交通、疏散人员等工作。

医疗救护组：负责现场伤员临时救治，及时联系专业医疗机构来库接收伤员进行救治。

后勤保障组：负责现场抢险物资装备的保障供应及其他后勤保障工作。

协调联络组：传达现场指挥人员指示，报告事故处理情况，协调相关部门及抢险小组开展救援工作。

善后处理组：负责伤亡家属接待及安抚，处理善后事宜。

**六、宣传教育、培训及演练**

强化安全生产教育培训，提高公司干部职工的责任意识，风险意识、防范意识，尤其是地处危险源岗位的员工，要了解潜在的危险性质和对健康的危害，掌握必要的自防自救知识，提高自我保护能力和预防能力。事故应急救援预案应纳入“一规定二守则”和安全宣传教育的培训内容，掌握应急救援知识，增强应急救援意识，提高应急处置能力和水平。

公司要根据预案的内容，定期组织员工开展应急预案的演练活动，每年至少开展一次有针对性的应急演练，确保应急预案经得起实战检验。

**七、附则**

**7.1 预案完善**

7.1.1 预案修订。随着应急救援相关法律法规的制定、修改和完善，部门职责应急资源及人员发生变化，应及时进行修改和完善。

7.1.2 结合公司实际制定出具有实战性强的安全事故应急救援预案，并分报区粮食主管部门备案。

7.1.3 日常安全管理制度

公司应树立和完善事故应急救援工作的值班制度、检查制度和例会制度，遇紧急情况应建立24小时应急值班值守。定期检查应急救援工作，应当根据季节和事故发生期等情况，列入安全例会内容，定期分析和研究。

**7.2 奖励与责任**

7.2.1 在安全生产事故应急救援工作中有下列表现之一的，公司应给予奖励（表彰）。

（1）出色完成应急处置任务的；

（2）抢排险事故或抢救人员有功、使国家、集体和人民财产免受损失或减少损失的；

（3）对应急救援工作提出重大建议，且实施效果显著的；

（4）其他特殊贡献的。

7.2.2 责任追究

在应急救援工作中有下列行为之一的，按照法律法规及有关规定，对有关责任人员进行责任追究；违反治安管理行为的，由公安机关依法予以处罚；构成犯罪的，由司法机关依法追究刑事责任。

1.不按规定制度事故应急预案，拒绝履行应急救援义务的；

2.不及时报告事故真实情况，延误处置时机的；

3.不服从应急指挥部的命令和指挥，在应急响应时临阵脱逃的；

4.盗窃、挪用、贪污应急救援资金或者物资的；

5.阻碍应急抢险救援任务或进行破坏活动的；

6.散谣言、扰乱社会秩序的；

7.有其他危害应急救援工作行为的。

**7.3预案解释**

本预案由南充市粮油购销储运公司负责解释。

**7.4 预案实施日期**

本预案自印发之日起实施。